

证券代码：688608

证券简称：恒玄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26

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6 日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律拯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律拯女士主持，经全体监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；公司确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，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建立、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增强公司技术骨干、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的责任感、使命感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

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，并同意以 100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 19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8.8876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玄科技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5月13日